证券代码:000589　证券简称:贵州轮胎　公告编号:2024-082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拟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9.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股份实施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0日、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根据公司《回购报告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9.00元/股(含)调整至不超过人民币8.80元/股(含)。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5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因实施权益分派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2024年8月3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5,792,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7%,最高成交价为5.9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4元/股,已使用资金总额为31,991,877.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回购价格上限,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中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本次实施回购股份既定的回购方案。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未在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及公司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轮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4-071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于2024年9月2日下午15:00-16:30召开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基本情况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欧派家居关于召开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024年9月2日下午15:00-16:30,公司通过全景路演(http://rs.p5w.net)以网络视频直播结合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了“2024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姚良松先生、公司财务负责人王欢女士、公司董事会秘书欧盈盈女士、独立董事李新全先生(其中,李新全先生采用了文字互动形式全程参与本次活动)出席了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得到广大投资者的积极响应和踊跃参与,现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及公司回复要点归纳如下:

(一)统一回复前期收集问题

1、为应对市场变化,公司对部分产品的出厂价格调降,让利于市场,会对毛利率产生怎样的影响?2024全年的毛利率、净利率展望如何?

答:上半年全国房地产市场整体承压,行业竞争加剧等因素综合叠加给定制行业带来严峻考验,为了助力经销商拓展市场,践行树根理念,公司持续推出高品质、高性价比套餐,调整部分产品价格,实现公司对消费者和经销商的双重让利举措,尽管各类措施大幅增加了公司的成本和费用投入,但是在行业困难之下,与合作伙伴相互信任、相互支撑,全力以赴是最优选择。上半年,公司虽面临多重压力和收入下滑,但毛利率和净利率均实现稳中有升。

基于目前行业情况以及对行业短期发展走势的预测,公司毛利率、净利率预计可能会有所承压。面对这个情况,公司将持续优化内功,提升管理效率,开展流程精细化管理,降低运营管理成本,今年持续深化交付、质量、研发、大供应链体系改造,筑牢制造根基,实现了较好的改善。

2、公司未来的资本开支规模大概是怎样的?主要支出方向有哪些?

答:公司未来的资本开支主要由武汉基地、黄边项目、欧派智能创新项目建设以及各生产基地基于提升生产效率、产品品质、信息化水平等需要进行的设备更新购置项目构成。其中,武汉基地项目、黄边项目、欧派制造创新项目按照实施进度,未来几年预计仍有合计约17亿元投入。以上项目中,武汉基地项目采用自筹资金和募集资金投入,其他项目为公司自筹资金投入。公司会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发展的情况下,适时调整投入的总额及进度。

3、今年的财务费用预期是怎样的?

答: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比增长40%,主要是汇率变动,汇兑损失增加引起的。外汇掉期业务会对报表不同科目产生影响,该业务对利润表的实际影响需要结合财务费用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来看。今年以来,银行存款利率有所下降,贷款利率同时也有不同程度下降,特别是对实体经济的企业,银行出台了贴现、贷款等利好政策。综合存贷利率对冲以及前期公司资金长期存款部署,目前预计今年财务费用大概率不会出现大的波动;同时,公司将积极关注国家政策,与银行建立长期紧密合作关系,在合规合法、控制风险的情况下,优化资金结构,提升各类资金收支使用和管理效率。

4、公司短期借款的业务考量是什么?规模未来是否会有所减少?

答: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为87.64亿,比期初增加9.68亿。公司短期借款除了正常补充资金流动性的流贷以外,更多是公司内部关联企业之间使用票据方式结算所产生。从实质重于形式角度,将内部关联票据结算方式进行科目调整,从应付票据调整为短期借款,有助于投资者更直观了解公司资金结构情况;此类短期借款与票据结算的方式是在合规合法前提下开展,公司和银行一直以来建立良好关系,基于稳健的财务状况及良好信誉度,通过现金管理方式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良好财务收益。公司的借款规模会随着公司未来经营情况、经营规模、银行政策变动而变动。

(二)互动问答

1、从2024年半年度来看,公司半年度业绩距离公司年初制定的内部管理目标存在差距,全年目标是否调整?

答:从目前的行业形势来看,比公司年初制定内部管理目标之时的预判会更为严峻一些,公司年度管理目标要向下调整(特别说明:以上指标旨在明确公司经营及内部管理控制目标,并不代表公司 2024 年度的业绩指引或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上述目标能否实现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情况及管理团队努力程度等诸多因素影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主要由于:一是外部环境给经营带来的压力持续存在并超过了我们的预期;二是过去一年公司持续推进公司内部变革,重塑营销管理架构,改革所带来的转向难度更大,磨合适应的时间比我们预期的更久。公司已经开始部署激励机制的改革,目前正在不断论证优化之中。

2、公司有哪些具体措施面对严峻大环境挑战影响?

答:近年以来,公司正面临几方面的调整:一是国内市场消费市场的变化、房地产相关行业的变化以及我们自身从单品类销售转向大家居、整装大家居销售带来的转型挑战;二是自公司创立以来罕见的半年度收入、利润同时下滑,行业形势突变,在新的市场背景下,公司激励机制面临调整和再造;三是大家居推进布局的过程中,单品经销商跨品类运营的适应以及经营能力重塑。

为了应对市场的挑战,公司进行了五大改革:一是去年以来的渠道和营销体系管理改革,将品类为中心的经营模式重构为以城市为中心的经营模式,进行全品类、全渠道的统一管理,从组织形态上进一步向大家居战略方向匹配;二是今年实施的东西南北中五大基地市场化的抢单改革,给经销商提供更好的产品交付及服务,让各个基地的生产和产品供应更加市场化;三是大供应链改革,优化采购流程、前后植入信息化管理手段,提升供应链管理效率;四是审计、督导、监察改革;五是目前正在积极推进的内部激励机制的重塑改革。通过一系列的改革措施,让公司能够轻装上阵,实现企业的可持续性发展,匹配公司大家居发展战略。

3、目前看到消费降级还在持续,后续对行业价格带、消费降级趋势如何看?

答:结合当前消费特点,公司需要持续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不断优化产品力,提高各类产品的市场竞争力,结合客户需求,强化中端产品矩阵,补充刚需普及套餐类型,丰富刚需产品供给,同时不断在企业内部进行效率和效益挖潜,实现公司对消费者和经销商的双重让利举措。但是不是很赞成使用“扰乱行业生态和发展秩序,恶性内卷”的价格战方式来开展竞争,让行业形成烧钱模式,对行业、从业者和消费者造成长期不良影响,不符合企业发展规律。作为企业,还是要注重研发、质量、服务等方面提升,公司遵循的是“贵一点,好很多”,高质高服务高性价比的满足客户需求,获取合理利润、推动行业长期健康发展,实现企业可持续发展,以道不是以术做企业。

4、关注到在上半年的报告期内,公司的整装大家居业务在比较高的基数背景下,依然实现一个正向增长,我们如何去看待这块业务的未来发展。另外,公司将如何进一步加强整装业务方面的竞争力,实现业务的这种持续、稳定增长?

答:公司的整装业务在同行中布局及启动的比较早,今年的市场形势之下,公司既在攻也在守,增长结构跟竞品有所差异。未来单个城市的业态就是单品、多品、装修、工程等等各种需求形态的存在。公司在整装业务将持续进行以下方面打造:一是自研应用于装修业务全流程管理的信息化工具,更加匹配整装环节的应用场景,提高消费者交付感受,降低整装环节的出错率;二是公司的更个性化、人性化交付能力的打造;三是产品和品牌矩阵的打造。

三、其他事项

投资者如有进一步的问题及意见建议,欢迎通过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投资者热线电话、上海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等渠道与公司进行沟通交流。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3833　证券简称:欧派家居　公告编号:2024-070
转债代码:113655　转债简称:欧22转债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3/11/1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年11月10日~2024年11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111.5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831%
累计已回购金额	7,857.1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42.30元/股~83.9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1月10日,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含),用于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1日披露的《欧派家居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100)。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8月1日至8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9,300股,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总股本609,152,455股的0.0015%,最高成交价为49.70元/股,最低成交价为47.32元/股,成交总金额为446,823.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8月31日,公司第二期股份回购计划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1,115,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609,152,455股的0.1831%,回购成交最高价格为83.90元/股,最低价格为42.3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8,571,933.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欧派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4日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编号:临2024-047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特定对象调研 □媒体采访 □新闻发布会 □现场参观	□分析师会议 □业绩说明会 □路演活动 □其他
参与单位名称	招商证券、交银施罗德基金、新华基金、淡水泉投资、深圳创富兆业、深圳阳图投资管理、爱建证券、高盛亚洲、鹏扬基金、东北证券、东方证券、光大永明资产管理、博时基金、招商基金、申万证券、中银国际证券、上海循理资产、中信建投、国泰君安、广发证券、粤佛私募基金、统一投信、郑州市鑫宇投资、上海谦心投资、上海度势投资、万家基金、信达证券、华泰证券、华福证券、中金交运、中邮证券、Bank of America等。	
时间	2024年9月3日	
地点	电话会议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总经理魏明晖先生、副总经理尹凯阳先生、财务总监唐明先生、董事会秘书王慧颖女士、独立董事程超英女士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一、公司总经理魏明晖先生介绍了公司的基本情况,从生产方面、经营方面和资产方面介绍了公司2024年上半年业绩情况以及过去三年的分红情况。并从海向网络持续丰富、陆向通道不断完善、重点业务取得突破、港口功能日益完善等几方面介绍了公司上半年年所取得的经营成效,以及下半年生产经营形势和公司市值管理情况。 二、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1、上半年辽港股份的油品、集装箱、散粮保持了一个比较好的增长,请问增长的的主要原因是什么,下半年是否还会保持一定程度的增长? 答:集装箱同比增加40万TEU,主要是公司在外贸方面持续加强航线市场开发,先后开通南美、印度等4条航线并运营稳定,口岸直航航线舱位供给有效增长;在内贸方面积极补充内贸运力,拓展“散杂改集”“公铁转水”等适箱增量货源。油化品同比增加263万吨,主要是利用公用液体储罐及临港期货交割库争揽贸易商环渤海中转业务,带动增量273.1万吨。粮食同比增加85万吨,主要是玉米价格大幅回落短期流通增加以及其他相关粮源集中出库。 下半年,公司重点聚焦贸易和中转货源,优化商务策略,补齐发展短板,推动现货贸易、临港加工、保税中转、海外仓等港口新业态发展。预计集装箱和油化品业务将保持增长态势,粮食业务稳中有增。 2、上半年公司的投资收益表现如何?原因是什么? 答:主要是经营散杂货、商品车、液化天然气等合联营企业因市场需求、货源结构等综合因素影响,经营业绩同比有不同程度下降,但经营集装箱、客运滚装等业务的合联营企业经营业绩有所增长。 3、国九条背景下,招商局集团各子公司都很重视市值管理,辽港股份有何计划提振股价? 答:自4月12日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暨“国九条”以来,公司高度重视,多次组织公司高管及相关人员认真学习文件有关精神,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有可行性的市值管理方案。目前,经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已启动了上限为1.2亿元的股份回购工作,回购的股份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同时,公司于昨日已经公告了关于第二次股份回购的提示性公告,金额不超过8.4亿元,继续以实际行动响应监管号召和广大股东诉求。 4、从公司披露的半年报看,装卸业务和生产经营相对稳定,但业绩下降,有什么特殊原因,公司对下半年的业绩有何预期? 答:今年上半年,公司矿石、钢材等散杂货业务量下降,油品仓储收入减少,合联营企业业绩下滑,是利润下降的主要因素;但集装箱、粮食等业务量稳中有升,财务费用下降,以及信用减值减少冲减了利润的降幅。 下半年,国内经济预计稳中向好,国内出口贸易在补库周期和“一带一路”经济体的带动,通过加强与周边国家的经贸合作,有望实现稳定增长。下半年,公司将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客户导向,树立通道思维和供应链思维,加强资源组合,发挥体系优势,打造优势服务产品,实现“稳存拓增”。重点聚焦贸易和中转货源,优化商务策略,补齐发展短板,大力推动现货贸易、临港加工、保税中转、海外仓等港口新业态发展。预计集装箱和油化品业务将保持增长态势,粮食业务稳中有增,矿石、钢材、煤炭等货源形势有所好转。 5、作为东北最大的港口,辽港股份的优势是什么? 答:一是战略机遇明显。辽港股份是“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国际物流中心、东北亚海陆新通道”的核心载体,被国家、省市、社会各界寄予重大期望。国家推进东北全面振兴、加快建设“两中心”、东北三省和一区经济社会发展行动方案,辽宁省关于加快港口高质量发展实施意见、辽宁六个港口城市建立的“两中心”协同机制、大连市促进“两中心”全面振兴新突破的若干政策等等,形成了多层次的覆盖港航、各界联动的政策体系,使公司拥有独有的重大战略发展机遇,将有利于辽宁港口在物流链、数据链、金融链、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等各个层面与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的深度对接和融合,在助力东北振兴,践行国家战略的同时拉升公司高质量发展能级。 二是港口区位优势明显。辽港股份地处环渤海和东北亚地区核心地带,是东北地区对外开放门户和“一带一路”的交汇点,形成了8大中心30节点的核心服务网络体系,成为服务“国内国际”双循环战略的重要节点,承载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东北亚国际航运中心建设等诸多重大使命。未来,随着中日韩经贸关系的稳定发展和中俄贸易持续深化,辽港的区位优势将更加明显。 三是协同效应显现。辽港股份在招商局集团和辽宁省政府且益深入的合作基础上,建立了南北港口、航运、物流、金融、信息等各层面的协同机制,突破了传统的腹地局限,形成了基于国际国内联动的南向纵深辐射、北向加速延伸的海陆双向发展格局,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实力和空间。 四是港口基础设施完备。目前,辽港股份拥有现代化专业生产泊位199个(含托管企业),泊位覆盖集装箱、油化品、散杂货、滚装等门类,其中万吨级以上泊位171个,码头长度超52千米,45万吨原油码头、40万吨矿石码头、20万吨级集装箱码头、7万吨级汽车滚装码头世界一流,港口设计通过能力超5亿吨。 五是物流服务网络完善。近年来,公司向海图强,持续巩固、加密航线,形成密集完备的海上服务网络。目前已拥有装箱航线151条,通达全球1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300多个港口,基本覆盖全球主要航区,实现了RCEP成员国核心港口全覆盖,其中日韩航线服务能力居国内沿海港口前列。同时,辽港持续推进陆向通道建设,构建了密集覆盖东北地区主要城市的海铁联运网络,班列线路达110余条,每周到发260余班,将港口功能不断向腹地延伸,形成了“海港+陆港”联动的服务网络体系。 六是港口服务能力持续提升。新时期的辽港秉承“创新、担当、服务、奉献”的企业精神,积极践行“行商”文化,不断优化客户服务体系,完善内陆服务网点建设,在全国打造“八大中心、二十个网点”的客户服务网络,通过全天候、全方位服务机制,为客户提供高效、快捷、安全、可靠的综合物流服务。 七是港口一体化优势显著。当前,辽港股份除大连港、营口港外,还代管了丹东港、盘锦港、绥中港,已形成“一个中心、东西两翼”协同高效的发展格局,通过五港联动,资源组合,发挥一体化优势,打造了集装箱、铁矿石、油化品等货种组合港服务模式,为客户持续提供高效率、低成本的服务产品。 八是存量、优质资产储备充足。自2022年公司深化改革以来,辽港股份代管丹东、盘锦、绥中三大港区以及大连、营口区域其他非上市主业资产。近两年,公司十分注重非上市主业资产的培育,通过有效剥离低效无效资产、灵活调配各港区间生产资源、充分整合同质化企业及资源等方式,全面提升资产运营效能,目前已有显著成效。预计未来几年内辽港股份将迎来代管公司业绩充分释放的黄金期,为后续辽港股份做大资产规模、提升行业竞争力做好充足资产储备。 6、公司的货种在全国港口里是比较齐全的,毛利率水平如何?同货种横向比较,为何公司毛利率较同行业较低?公司今年的资本性开支情况如何,这些年是否有比较大的变化? 答:2024年上半年,毛利率为23.0%,下降5.9个百分点。主要是高毛利率的矿石、钢材等散杂货业务量下降,低毛利的集装箱物流服务业务占比提高,以及油品仓储收入减少的影响。 截至2024年6月末,资本性开支总额1.15亿元。过去三年公司的资本性开支比较平稳。	
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当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次调研活动不涉及未公开披露的重大信息	
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档等附件	无	

证券代码:601880　证券简称:辽港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46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3,由辽宁港口集团有限公司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8/1~2025/7/31
预计回购金额	1.0亿元~1.2亿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1,817.9675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758%
累计已回购金额	2,257.1949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23元/股~1.26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2024年第5次临时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切实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推动公司股价的合理回归,结合公司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2024年8月1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日通过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规定,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8月15日,公司首次实施A股回购。截至2024年8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A股股份1,817.9675万股,占公司截至2024年8月31日总股本的比例为0.0758%,购买的最高价为1.26元/股、最低价为1.2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257.194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港口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3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2024-061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发表核查意见。相关内容如下:

一、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2、公示时间:2024年8月24日至2024年9月2日。

3、公示方式:公司内部宣传栏公示。

4、反馈方式:在公示期限内,公司员工可通过电话、邮件及当面反馈等方式向监事会进行反馈,公司监事会对相关反馈进行记录。

5、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二、监事会的核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任职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资料。

三、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对拟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的公示情况及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人员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等法规、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

2、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3、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4、授予激励对象中不包括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综上所述,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列入激励计划的授予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公司2024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4日

股票代码:600963　股票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4-075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签署《多伦县碳汇资源开发项目合作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同合作期限:21年。

● 对上市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若合同能顺利实施,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

● 特别风险提示:

1、项目受政策、市场等多方因素影响,推进进度是否符合计划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项目预估量受到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能导致面积减少,碳汇量也会随之减少。

2、本次合作项目期限较长,如碳汇市场交易价格走低、市场竞争加剧等,可能会对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按照森林经营方法学开发的项目,因资金、政策等因素影响,抚育、补植补造及施肥等措施未到位,可能导致可产生的碳汇量不及预期。

3、该项目碳汇产生量根据本公司前期开发项目的实际标准作为测算依据,实际项目中产生碳汇量可能受气候条件、经营措施等自然及人为因素的影响,可能不及预期。

4、公司预计该项目整体收益对公司影响较小,实现收益的具体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一、审议程序情况

2024年9月2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诚通碳汇”或“乙方”)与多伦县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签署了《多伦县碳汇资源开发项目合作合同》,该合同属于诚通碳汇日常经营合同,已按《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审批程序进行了评审和决策,无需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合同标的和对方当事人情况

(一)合同标的情况

本合同标的为多伦县林业碳汇资源开发项目,甲方提供其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或取得其它合法授权的,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的林地,第一阶段按照CCER相关规定合作开发国家已准入符合《碳汇造林方法学》的碳汇造林项目53.79万亩(具体面积、范围在取得相关授权后,以项目申报及核定签发的为准)。

(二)合同对方当事人情况

合同对方(甲方):多伦县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诺尔镇财审综合办公楼208室

法定代表人:宋晓飞

注册资本:77,400万(元)

经营范围:水利建设工程;土地和房地产、物流业的开发;林地使用;城乡基础设施及相关产业综合开发投资、建设和运营;旧城区改造、新城区建设投资和运营;给排水设施及管网建设、投资、管理和运营;城市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建设、投资、管理和运营;供热设施及管网建设、投资、管理和运营;城乡交通及相关产业建设、投资和运营;城乡服务性项目建设、投资和运营;国家专项控制以外产业的投资、建设和运营;项目代建代管及评估和咨询;股权投资及企业并购;设计、制作、发布广告;草场经营;建筑材料销售;房屋租赁;汽车租赁。通过应收账款债权凭证(合同)流转系统开展凭证(合同)记载的债权转(受)让、受让人管理、商圈抵付(销)服务、咨询。

股东:多伦县财政局

甲方与公司、诚通碳汇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未与公司发生业务往来。

三、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多伦县城乡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诚通碳汇经营管理(湖南)有限责任公司

(一)合作方式、合作规模及双方主要的权利和义务

甲方提供其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或取得其它合法授权的,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锡林郭勒盟多伦县的林地,第一阶段按照CCER相关规定合作开发国家已准入符合《碳汇造林方法学》的碳汇造林项目53.79万亩(具体面积、范围在取得相关授权后,以项目申报及核定签发的为准)。后续合作开发林业、草业、农业碳汇项目(具体面积、范围以项目申报及核定签发为准),应另行签订协议。

甲方对提供的林地的种植、经营及管理享有自主权,除碳汇资产以外的权益仍由甲方及相关权利人享有,有权获得本合同约定的碳汇资产分成并负责相关权利人资产分配及处理事宜。

在合作期限内,甲方承诺不再对本合同项下林业碳汇项目自行开发或与其他第三方进行林业碳汇合作开发。

乙方有权获得本合同约定比例的碳汇资产收益,并负责按合同约定比例分配收益。

乙方负责碳汇开发项目,承担碳汇项目开发所需要的资金投入,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可行性评估与前期设计、项目考察费、PDD编制审查费、项目认证核证费、项目注册费、减排量核查费等,并承担项目的开发不成功乙方自身投入的风险。

乙方负责在国家自愿减排量和排放权交易注册登记系统或者其他机构指定的系统开设账户,减排计入期内每个监测期的碳汇资产注册至注册登记账户,由甲方、乙方共同管理注册登记账户,并按照合同约定比例分配碳汇收益。

(二)合作期限

1、申报期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12个月内,乙方需完成第一阶段林业碳汇项目设计和注册登记。

2、合作期限

多伦县第一阶段碳汇造林项目合作期限由申报期加一个项目减排计入期20年(根据《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造林碳汇》(CCER—14—001—V01)第5.2.1条:项目计入期为可申请项目减排量登记的时间期限,从项目业主申请登记的项目减排量的产生时间开始,最短时间不低于20年,最长不超过40年,根据国家相关规定进行相关调整),即合作期限为21年。

上述阶段的合作期限以最后一个碳汇项目开发完成为截止日,期限如有重合不实行叠加。

四、合同履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借力国家实现“3060”“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机遇,积极布局碳汇交易业务。诚通碳汇是央企碳资产的经营平台、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林业碳汇分会的理事长单位,参与我国林业碳汇的国家标准——《林业碳汇项目审定和核证指南》的制定。如本项目顺利实施,按目前国内碳交易价格测算,预计合作期限内将至少产生净利润2,000万元,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碳汇市场影响力,提升公司品牌形象。

本次合同的履行对公司业务、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合同对方形成业务依赖。

五、合同履行的风险分析

(一)项目受政策、市场等多方因素影响,推进进度是否符合计划进度存在不确定性。同时项目预估量受到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等)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可能导致面积减少,碳汇量也会随之减少。

(二)本次合作项目期限较长,如碳汇市场交易价格走低、市场竞争加剧等,可能会对预期收益产生不利影响。按照森林经营方法学开发的项目,因资金、政策等因素影响,抚育、补植补造及施肥等措施未到位,可能导致可产生的碳汇量不及预期。

(三)该项目碳汇产生量根据本公司前期开发项目的实际标准作为测算依据,实际项目中产生碳汇量可能受气候条件、经营措施等自然及人为因素的影响,可能不及预期。

(四)公司预计该项目整体收益对公司影响较小,实现收益的具体时间也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合作进展情况,并按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九月四日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4-110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09月03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公司东配楼二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86,435,57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739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本斌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